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7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8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9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 6 审计报告	20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0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0
§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5
7.4 报表附注	28

§ 8 投资组合报告	5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9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2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5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5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6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67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67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7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7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8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8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2 存放地点	73
13.3 查阅方式	7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2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413,948.6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284	0102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30,871,988.31 份	57,541,960.3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筛选基本面优秀的公司，通过组合均衡配置，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p> <p>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考虑行业景气变化，通过自上而下进行行业配置，并结合自下而上精选基本面优秀的个股，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组合构建考虑行业适度分散，并通过个股分散，注重组合的业绩表现回撤小，收益率稳定，长期下来跑赢业绩基准指数，给投资者带来回报。</p> <p>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同时保持高流动性，为组合提供现金增强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因港股市场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车君	许俊
	联系电话	0755-29279005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chejun@ccfund.com.cn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8-666	95566	
传真	0755-29279000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 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 DEF单元、38层、3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 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 DEF单元、38层、3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518046	100818	
法定代表人	王军	刘连舸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7层
注册登记机构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DEF单元、38层、39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7,984,936.58	-14,439,774.37	65,727,884.52	3,959,342.64
本期利润	-234,526,306.40	-18,930,335.08	124,482,084.71	5,883,880.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049	-0.3121	0.0736	0.056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5.29%	-36.48%	7.01%	5.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8.01%	-28.59%	5.64%	4.9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75,079,703.52	-14,408,726.38	46,036,633.6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95	-0.2504	0.0564	0.04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5,792,284.79	43,133,233.99	862,874,741.95	70,457,303.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605	0.7496	1.0564	1.049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3.95%	-25.04%	5.64%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计算方法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46%	1.19%	2.95%	0.98%	-10.41%	0.21%
过去六个月	-16.71%	1.47%	-9.05%	0.87%	-7.66%	0.60%
过去一年	-28.01%	1.57%	-15.42%	1.02%	-12.59%	0.55%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95%	1.36%	-14.75%	0.91%	-9.20%	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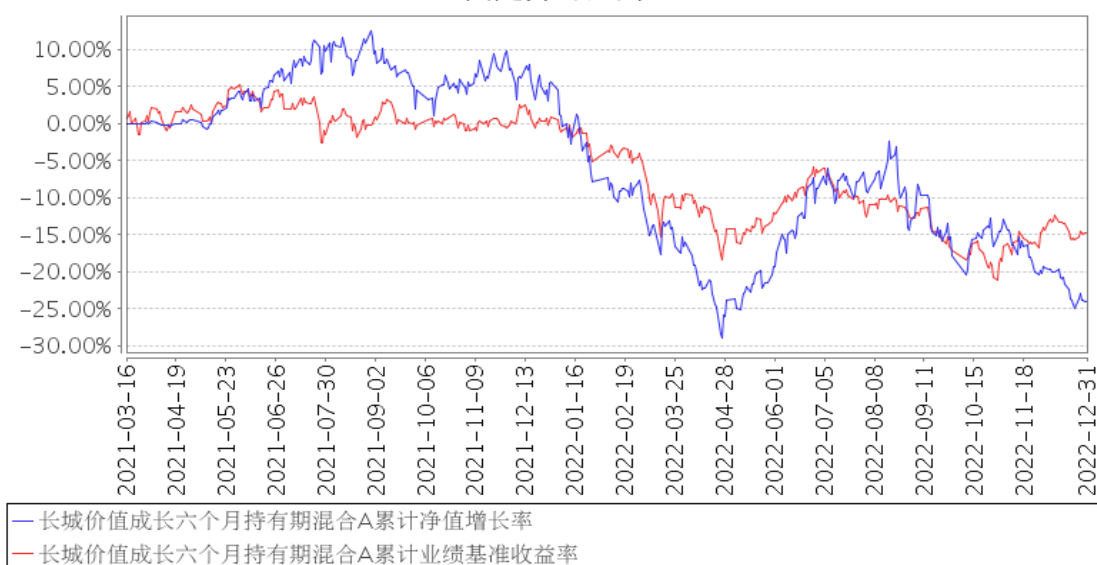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	份额净值增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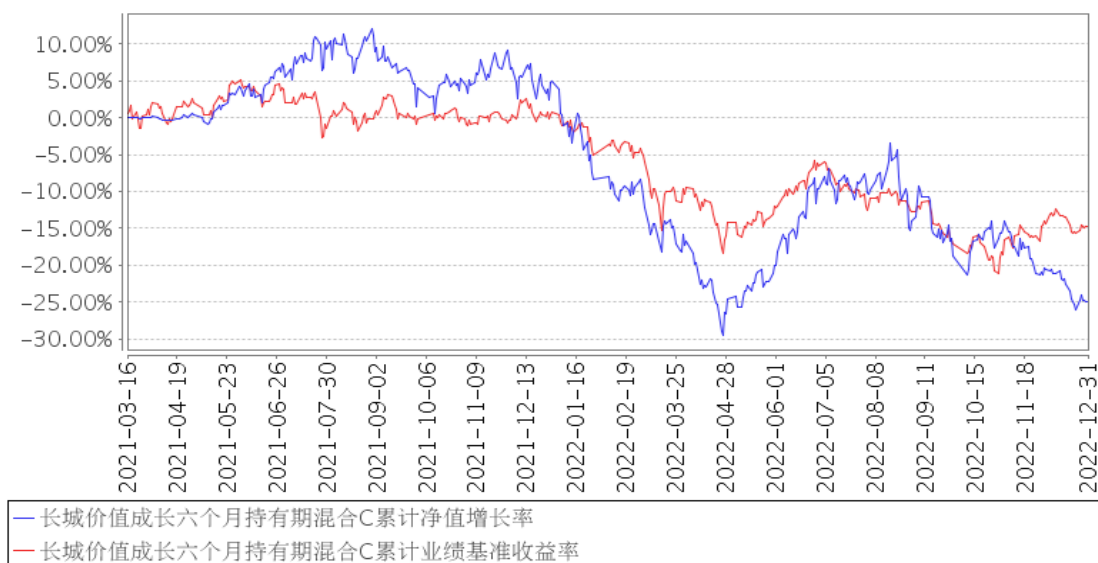
	增长率①	长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7.65%	1.20%	2.95%	0.98%	-10.60%	0.22%
过去六个月	-17.05%	1.47%	-9.05%	0.87%	-8.00%	0.60%
过去一年	-28.59%	1.57%	-15.42%	1.02%	-13.17%	0.55%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25.04%	1.36%	-14.75%	0.91%	-10.29%	0.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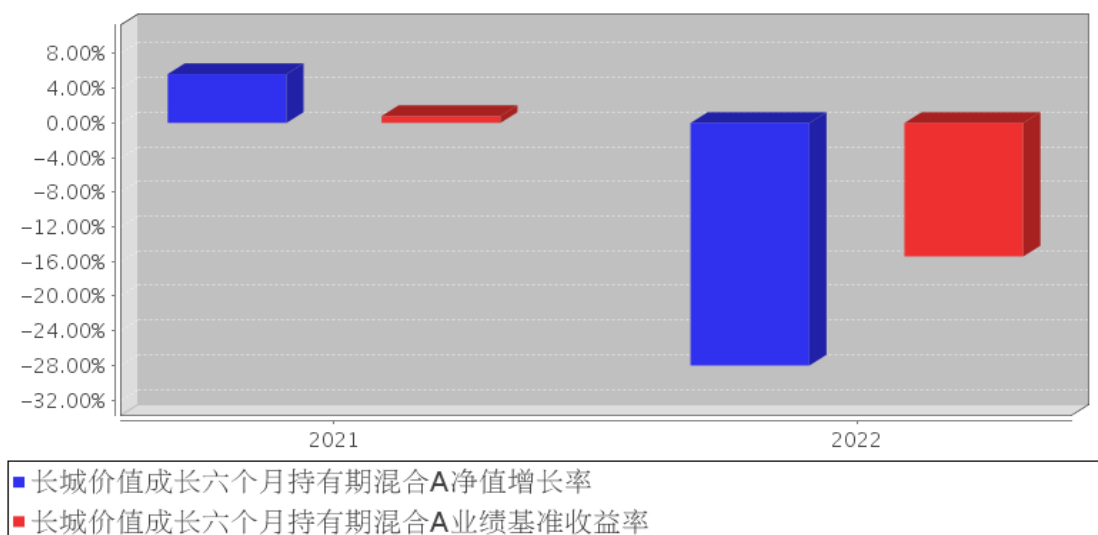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得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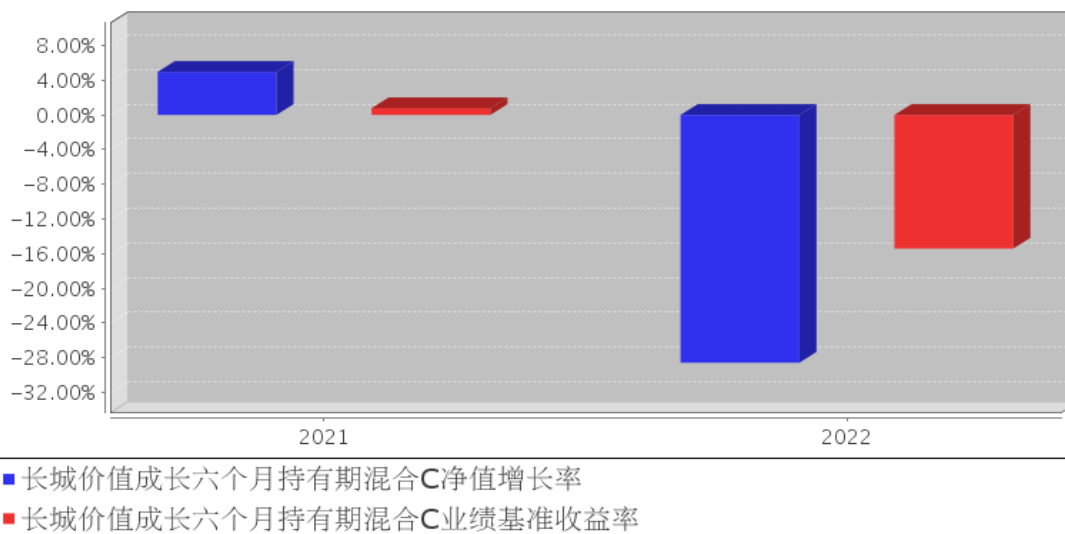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 15 家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5%）、西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5%）、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15%）、中原信托有限公司（15%）于 2001 年 12 月 27 日共同出资设立，当时注册资本为壹亿元人民币。2007 年 5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完成股权结构调整，现有股东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7.05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7.647%）、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17.647%）和中原信托有限公司（17.647%）。2007 年 10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将注册资本增加至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的基金有：长城久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长城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化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核心优选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增强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工资宝货币市场基金、长城久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悦享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长城智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荣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港股通价值精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嘉裕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嘉鑫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恒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恒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长城优选增强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选回报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选添瑞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选稳进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债 5-10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医药科技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悦享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竞争优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选添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兴华优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健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信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优选招益

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价值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鑫享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11 月 4 日	-	12 年	男，中国籍，硕士。2010 年 6 月-2013 年 8 月曾就职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3 年 9 月-2021 年 7 月曾就职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2013 年 9 月-2015 年 7 月）、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2021 年 7 月），2021 年 8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何以广	公司总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3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1 年	男，中国籍，博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注册会计师（CPA）。2011 年 6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经理、投委会委员兼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长城优化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3 月至今任“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智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至今任“长城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长城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任“长城品质成

					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制定并实施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息系统以及人工控制等方法，严格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制定和完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对象库和交易对手库管理制度、投资信息保密措施，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的独立性。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和完善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分配的原则，保证了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平。在风险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内控等相关部门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监控。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同一组合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同一组合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

差进行强化的监测和事后分析，对不同时间窗的（同日、3 日内、5 日内、7 日内、9 日内、11 日内、13 日内）同向交易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分析，并结合成交顺序、价格偏差、产品规模、成交量等因素对是否存在不公平对待的情形进行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同一组合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 1 季度市场大幅下跌。市场的下跌主要来源于国内经济增长压力和海外流动性紧缩等因素。国内方面，市场对经济增长的担忧始终存在，比如对于信贷社融数据总量及其结构的担忧，对稳经济政策力度的担忧等。同时，1 季度国内经历了香港和大陆几个重要地区和城市的新冠疫情成规模爆发，并引发了深圳、上海及全国多地采取“封城”等措施进行疫情控制，生产和消费端造成较大冲击，加大了稳增长难度，很多行业板块和上市公司受到了疫情的负面影响。海外方面，在较大通胀压力下，美联储释放了比较鹰派的信号，美债收益率加速上行，海外市场波动剧烈，一定程度也在向 A 股市场进行传导。俄乌冲突等地缘政治、军事事件也在此期间对全球股市、大宗商品市场产生了大幅冲击。我们此前在行业配置端偏成长板块，如新能源、军工、TMT、医药等。这些板块从行业景气的绝对水平上仍具备优势，但同样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下，部分子行业景气边际下行。同时，成长板块的下跌也归因于一些结构性的问题，比如估值过高、全市场对部分行业配置比例达到较高的水平（交易拥挤）、稳增长背景下这些成长股机会成本的提升等。在此背景下，我们此前配置仓位较为集中的部分板块和个股在 1 季度回撤较多。

2022 年 2 季度之初市场继续大幅下跌。海外在美联储紧缩预期升温、通胀居高不下、业绩增长担忧的三重压力下，全球市场遭受重创。国内上海疫情的爆发与封控对市场影响较大。上海的静态封控措施影响传导至长三角及其他地区，在生产、物流、出口等方面对汽车、电子等诸多制造业、消费业产生负面冲击。负面基本面信息和情绪传播下，市场对经济前景和上市公司盈利产生诸多担忧。我们在此期间仓位维持中性水平，行业配置仍以科技成长板块为主，做了适度的均衡，但持仓中新能源、电子、计算机等板块产生了较大负向收益，整体净值回撤。4 月底 5 月初以来，国内宏观政策暖风不断。4 月 29 日政治局会议提出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三大要求。会议对市场情绪企稳起到积极作用，自上而下的各行各业细分稳经济政策不断出现，

较大程度地改变了市场对于行业未来景气修复的预期，带来相关行业板块的大幅反弹。5 月下旬以来，上海、北京的疫情也得到了极大缓解，社会秩序得以修复，复工复产出现实质进展。悲观盈利假设因复工复产开始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市场成功脱离失速下跌，重回震荡格局，结构性机会较为丰富。市场风格层面，我们观察到中小市值个股活跃度大幅提升，在 5 月行情中跑赢大市值蓝筹。我们判断其原因一方面由于 4 月市场暴跌中，部分小市值个股受伤严重，甚至出现剧烈去杠杆现象，出清更为彻底，部分标的的估值优势更明显；另一方面，市场或对经济复苏的斜率有所担忧，因此更能代表整体国内宏观经济景气的大市值蓝筹的估值修复要经历更多波折。6 月全国疫情得到极大缓解，复工复产成为主旋律，国家持续出台支持经济与产业发展的具体政策。较为典型的例子是汽车行业国家和各地方层面的购置税减免、补贴等政策，政策力度超出市场预期，行业高频数据后续也体现出积极效果，汽车特别是新能源汽车的产销情况迅速好转，带动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锂电上下游产业链等相关板块估值修复。新能源汽车板块的热度也带动了此前景气程度维持较好的光伏以及预期下半年行业景气上行的风电、电力设备等板块上涨。我们此前在新能源相关行业已做重点配置，并在 5 月及时识别了汽车板块 Beta 向上的机会并增加配置，期间获得了较好的正向收益，净值回升。随着市场行情好转，市场风险偏好逐级抬升，行业轮动加速，主题性机会层出不穷，如光伏 HJT 电池、特斯拉人形机器人、麒麟电池等。我们对于主题性机会参与不多，还是以持有基本面和业绩情况扎实的标的为主。TMT 行业在科技成长板块横向比较中股价表现相对落后，我们判断主要是产业景气与业绩成长性比较中优势不明显，但因为在此轮市场反弹中相对滞涨，我们相信后续有补涨机会，我们整体 TMT 仓位没有做大幅调整。

2022 年 3 季度之初市场即开始调整，但呈现较为明显的结构性特征，一方面是科技成长型行业相对占优，偏顺周期的行业下跌；另一方面是行业板块内部小市值个股表现活跃，大市值个股表现较差。7 月中地产烂尾楼、断供等个例事件快速发酵，地产高频数据弱化，市场对于地产修复逻辑的预期出现重大调整，相关行业板块较快回调。同时月中重要政策会议召开，体现了更多的战略定力和疫情防控内容，市场对于未来经济复苏斜率的判断趋向于保守，顺周期行业相应地面临一定的调整压力。市场流动性相对充裕，市场风险偏好也未见明显下降，中证 1000 期货上市等事件也激发了小市值个股的活跃，行业轮动加速，主题性机会层出不穷，新技术、黑科技相关的中小市值个股股价表现较好。我们对于主题性机会参与不多，还是以持有基本面和业绩情况扎实的标的为主，但整体而言我们配置的科技成长型行业结构性占优，期间取得了正向的绝对收益和相对收益。季度中期市场总体波动放大。市场的主线围绕着“新老能源”展开，欧洲的能源价格大幅上涨、国内部分地区高温缺电进一步拉动了储能、光伏、热泵、油气、煤炭等相关行业板块的情绪。8 月中上旬市场的主题热情较高，轮动较快，但主流赛道的白马表现都相对平淡。国

内宏观层面，我们观察到了更多稳经济的政策线索，一定程度上对经济企稳上行的预期有所修复，带动了 8 月后期稳增长相关板块企稳，但我们认为宏观经济基本面的企稳还需要观察。我们在配置上以科技成长板块为主，持仓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净值有所回撤，在市场方向相对模糊、风险偏好有所降低的状态下降低了一些仓位。3 季度末市场总体呈现加速下跌状态。下跌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有外部环境影响，如美联储进一步鹰派压制通胀预期，美元、美债收益率上行，引发全球风险资产调整；另一方面，宏观经济预期较弱与散发性疫情造成国内部分高成长性行业景气弱化，如新能源汽车终端销售与产业链排产数据不及预期，如消费电子景气持续低迷并逐步在其上游半导体领域体现出来，再如部分高景气行业公司 3 季度业绩阶段性受到散发疫情影响等，都带来相关行业板块调整与补跌。期间国内稳经济的政策持续出台，特别是房地产相关政策持续友好，带动了相关板块企稳。同时市场对秋季后疫情管控政策放松的预期提升，依赖线下消费场景的部分行业有所表现。我们在配置上仍然以科技成长板块为主，在市场方向相对模糊、风险偏好有所降低的状态下保持在中性仓位，并在行业配置上做了适度均衡。

4 季度之初 A 股市场整体继续探底。最大的宏观事件为二十大胜利召开，大会也为国家中长期发展路线指明了方向。市场对大会精神进行了深入的学习和讨论，其中在“建设国家安全体系”、“科教兴国”等会议精神上的认知形成了较高的共识。落实在投资层面，市场对军工、信创、教育、高端制造等子行业中长期发展前景预期进一步提升，带动相关板块估值提升。行业层面，此前发布财政贴息贷款相关政策对医疗设备、科学仪器、教育信息化等子行业产生了明显的催化作用。10 月初美国商务部公告进一步限制对中国的半导体科技的出口，带来了部分半导体设备板块个股出现较大波动，我们判断部分和高端存储制造相关度高的设备与材料类公司短期面临一定冲击，但中长期有利于国产化的进一步加速。同时，同属国产替代、自主可控线条下计算机软硬件国产化（信创）、数字经济相关行业不受到美国出口限制影响，但产业进展确有望被此次事件催化加速，结合相关个股的机构配置低位、股价低位、业绩改善预期，我们综合个股在信创中的产业链地位、季报展现的业务进展等因素进行了增配。宏观经济预期较弱与散发性疫情也造成国内部分高成长性行业景气弱化，如新能源汽车终端销售与产业链排产数据不及预期，也带来相关行业板块调整与补跌。在此期间，我们对 TMT 板块配置权重有所提升，新能源及汽车零部件板块有所降低，相对收益上面我们有了明显的追赶。4 季度中后期 A 股市场整体反弹，但较前期出现了显著的风格切换。造成市场风格切换的主要驱动力为宏观因素，具体而言国内为疫情防控政策与地产政策，国外为美联储加息节奏。国内疫情防控方面，进一步优化防控工作的二十条措施出台，防控更强调精准性、科学性，更服务于经济发展，并且落实到地方层面政策预期趋于宽松，放开节奏超出预期。国内地产政策力度与节奏也超出市场此前的预期，政策端月内推出支持民企债权

融资“第二支箭”、央行与银保监会联合发布的“金融十六条”、股权融资放开的“第三支箭”，支持政策节奏紧凑，股权融资放开“第三支箭”的放开范围也超越预期。国内这两条大的政策主线超预期支持下，市场对于明年疫情管控更大程度放开、经济企稳反弹出现乐观的期待，市场对于保经济、稳增长预期大幅提升，反弹结构上地产链、疫情后复苏、顺周期主线快速反弹。相反的，远离这些政策预期的科技成长板块成为“提款机”，相对收益大幅落后。我们在配置上仍然以科技成长板块为主，在此期间相对收益承受了一定的压力。回顾全年的净值表现，我们的投资工作没有取得好的成绩，给投资者造成了一定的损失，我们致以诚挚的歉意。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60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01%；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49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4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2 年对于 A 股市场而言是相对艰难的一年，我们判断 2023 年整体的宏观环境还是有利于市场企稳回升的。展望全年，中国经济企稳复苏，国内通胀水平相对温和，库存有望重回上行周期，中外经济对比有助于人民币汇率企稳走强，同时财政、货币政策还处在积极有为的有力状态下。

投资主线方面，我们当前遵循顺经济周期与顺政策周期两条线索寻找机会。

具体来说，我们关注的投资主线包括：

1 是疫情快速达峰后，经济修复反弹，顺经济周期的内需板块。疫情修复、宏观经济复苏是一个模糊的正确方向，节奏可能有波折，和宏观经济复苏相关的一些顺周期行业值得期待，这里不仅是消费行业，比如食品饮料、出行链条，也包括科技成长板块中一些顺周期的半导体行业、被动器件、传媒互联网等子行业。

2 是现代化产业体系、制造强国国策下的数字经济、自主可控、高端制造板块。顺应国家对发展数字经济、高端制造业发展的政策引导的，如计算机信创、新能源等行业，这也是我们长期关注的领域。

3 是房地产政策放松下，地产链条的信用与业绩修复。房地产、建筑、金融、建材、家电等地产相关产业链资产可能经理信用和业绩先后的修复过程，但业绩修复强度需要观察。

4 是其他政策出现积极变化的，如互联网平台经济、教育等。

长期而言，我们聚焦于科技成长、高端制造和消费升级等方向，我们将从中寻找“好赛道”、“好公司”，利用市场波动的机遇积极布局。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健全、独立、有效、相互制约和成本效益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基本管理制度、业务规则和工作流程，认真执行了各项管理制度，有效实施了三层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本报告期内公司督察长、监察稽核人员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结合公司实际运作需要，进一步完善了监察稽核程序、方法和制度。督察长、监察稽核部独立地开展工作，实时监控关键业务风险点，每季进行定期稽核，监察稽核内容涵盖了基金投资、基金交易、研究策划、产品创新、基金销售等各项业务的每个环节和公司信息技术、运作保障、综合管理等工作。监察稽核人员在历次监察稽核工作中，认真、有效地提出了各部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督促各部门及时进行了整改，防范和化解了业务风险。

监察稽核和内部控制的重点是确保公司经营及所管理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建立健全投资监控体系和风险评价体系，加强投资决策流程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严格防范操纵市场行为、内幕交易行为和其他有损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严格防范基金销售业务中的违规行为，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履行基金合同的承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操纵市场、内幕交易和不当关联交易行为，维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坚持“规范、专业、高效、拼搏”的经营理念，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守法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实时监督和控制，完善电子监控手段，使内部控制的全面性、及时性和有效性不断得到提高。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佳利益并使本基金管理公司稳步健康发展。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则及时就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了受托资产估值委员会，为基金估值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由公司总经理、分管估值业务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研究部总经理、运行保障部总经理、基金会计、基金经理和行业研究员、金融工程研究员等组成，公司监察稽核人员列席受托资产估值委员会。受托资产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其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受托资产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委员会成员，凭借其丰富的专业技能和对市场产品的长期深入的跟踪研究，向受托资产估值委员会建议应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合理的估值区间。基金经理有权出席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得干涉估值委员会作出的决定及估值政策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委托计算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及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0737541_H65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及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不适用
其他事项	不适用
其他信息	<p>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p>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43,059,776.34	89,390,403.70
结算备付金		3,435,757.15	5,844,885.79
存出保证金		276,808.46	441,07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528,909,163.13	844,088,003.13
其中：股票投资		528,909,163.13	844,088,003.1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5,238.43	-
债权投资	7.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
应收清算款		26,774,286.01	10,777,114.6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0,279.29	42,40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8	-	14,805.12
资产总计		602,480,831.95	950,598,701.5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7,937,883.15
应付赎回款		727,535.96	4,944,341.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788,567.76	1,256,536.21
应付托管费		131,427.96	209,422.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30,400.14	49,455.4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9	1,877,381.35	2,869,017.22
负债合计		3,555,313.17	17,266,655.87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788,413,948.68	883,962,052.38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
未分配利润	7.4.7.12	-189,488,429.90	49,369,993.27
净资产合计		598,925,518.78	933,332,045.6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02,480,831.95	950,598,701.52

注：（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788,413,948.68 份，其中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基金份额总额 730,871,988.31 份，基金份额净值 0.7605 元；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基金份额总额 57,541,960.37 份，基金份额净值 0.7496 元。

（2）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末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与“其他资产”项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上年末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40,281,782.09	173,430,906.00
1. 利息收入		859,447.53	3,793,701.3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307,422.11	2,828,681.4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52,025.42	965,019.97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80,109,299.09	108,958,466.9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182,337,839.64	105,166,477.4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7.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
股利收益	7.4.7.19	2,228,540.55	3,791,989.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7.4.7.20	-61,031,930.53	60,678,737.67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4.7.21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3,174,859.39	43,064,941.17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0,765,451.53	22,503,446.55
2. 托管费	7.4.10.2.2	1,794,241.98	3,750,574.44
3. 销售服务费		415,985.84	700,203.7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7.4.7.23	199,180.04	16,110,71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53,456,641.48	130,365,964.8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53,456,641.48	130,365,964.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456,641.48	130,365,964.83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生效，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2) 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利润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可比期间利润表中“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本期利润表中“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883,962,052.38	-	49,369,993.27	933,332,04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883,962,052.38	-	49,369,993.27	933,332,04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5,548,103.70	-	-238,858,423.17	-334,406,52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3,456,641.48	-253,456,641.4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	-95,548,103.70	-	14,598,218.31	-80,949,885.39

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7,286,143.15	-	-2,393,480.08	34,892,663.07
2. 基金赎回款	-132,834,246.85	-	16,991,698.39	-115,842,548.4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788,413,948.68	-	-189,488,429.90	598,925,518.7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 期初 净 资 产 (基 金 净 值)	2,100,961,656.62	-	-	2,100,961,656.62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额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1,216,999,604.24	-	49,369,993.27	-1,167,629,610.97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	130,365,964.83	130,365,964.83
(二)、 本 期 基 金 份 额 交 易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数 (净 值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1,216,999,604.24	-	-80,995,971.56	-1,297,995,575.80
其中:1. 基 金 申 购 款	25,199,446.58	-	1,721,220.68	26,920,667.26
2 .基 金 赎 回 款	-1,242,199,050.82	-	-82,717,192.24	-1,324,916,243.06
(三)、 本 期 向 基 金 份 额 持 有 人 分 配 利 润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净 值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	-	-	-
(四)、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	-	-	-

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883,962,052.38	-	49,369,993.27	933,332,045.65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生效，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王军</u>	<u>邱春杨</u>	<u>赵永强</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92 号文“关于准予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售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0737541_H03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本金）为人民币 2,100,049,622.65 元，在首次募集期间有效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912,033.97 元，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本息）共计人民币 2,100,961,656.62 元，折合 2,100,961,656.6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类别。各类别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计算和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

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得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可进行相应调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times 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惟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

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

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除上述之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扣除在适用情况下预估的增值税费后的净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 基金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事项。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

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此外，本基金亦已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的《关于印发〈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2〕14 号）。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的变更对于本基金的影响不重大。

本基金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项目中，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本基金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本基金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反映在“利息收入”项目中，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从“利息收入”项目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列示。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于首次执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如下所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9,390,403.70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1,693.55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银行存款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9,402,097.25 元。

结算备付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844,885.79 元，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2,893.22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结算备付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847,779.01 元。

存出保证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1,079.42 元，

自应收利息转入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218.35 元，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经上述重分类和重新计量后，存出保证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1,297.77 元。

应收利息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805.12 元，转出至银行存款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1,693.55 元，转出至结算备付金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2,893.22 元，转出至存出保证金的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218.35 元。经上述重分类后，应收利息不再作为财务报表项目单独列报。

除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外，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财务报表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项目无影响。

于首次执行日，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对本基金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无重大影响。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导致本基金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变化。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7.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3,059,776.34	89,390,403.70
等于：本金	43,055,297.70	89,390,403.70
加：应计利息	4,478.64	-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43,059,776.34	89,390,403.7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29,262,355.99	-	528,909,163.13	-353,192.8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529,262,355.99	-	528,909,163.13	-353,192.86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83,409,265.46	-	844,088,003.13	60,678,737.6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83,409,265.46	-	844,088,003.13	60,678,737.67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238.43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5,238.43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4,805.12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合计	-	14,805.12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1,697,381.35	2,726,517.22
其中：交易所市场	1,697,381.35	2,726,517.22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审计费	60,000.00	52,5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90,000.00
合计	1,877,381.35	2,869,017.22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16,838,108.27	816,838,108.27
本期申购	30,436,720.08	30,436,720.0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6,402,840.04	-116,402,840.0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30,871,988.31	730,871,988.31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7,123,944.11	67,123,944.11
本期申购	6,849,423.07	6,849,423.0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6,431,406.81	-16,431,406.8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7,541,960.37	57,541,960.37

注：本期申购包含基金转入份额及金额；本期赎回包含基金转出份额及金额。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48,278,947.68	-2,242,314.00	46,036,633.68
本期利润	-177,984,936.58	-56,541,369.82	-234,526,306.4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005,379.73	4,404,589.47	13,409,969.20
其中：基金申购款	-426,696.64	-966,393.55	-1,393,090.19
基金赎回款	9,432,076.37	5,370,983.02	14,803,059.3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0,700,609.17	-54,379,094.35	-175,079,703.52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3,497,370.47	-164,010.88	3,333,359.59
本期利润	-14,439,774.37	-4,490,560.71	-18,930,335.0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51,623.22	436,625.89	1,188,249.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644,897.80	-355,492.09	-1,000,389.89
基金赎回款	1,396,521.02	792,117.98	2,188,639.0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190,780.68	-4,217,945.70	-14,408,726.38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1,408.22	2,732,866.1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0,434.15	88,736.87
其他	5,579.74	7,078.38
合计	307,422.11	2,828,681.40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82,337,839.64	105,166,477.4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182,337,839.64	105,166,477.42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360,385,823.23	4,973,144,029.3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529,494,934.59	4,867,977,551.92
减：交易费用	13,228,728.28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82,337,839.64	105,166,477.42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228,540.55	3,791,989.54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2,228,540.55	3,791,989.54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031,930.53	60,678,737.67
股票投资	-61,031,930.53	60,678,737.67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61,031,930.53	60,678,737.67

7.4.7.21 其他收入

注：无。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52,5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9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18,762.28	25,133.47
深港通_证券组合费	417.76	-
交易费用	-	15,943,082.98
合计	199,180.04	16,110,716.45

7.4.7.24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原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嘉信”)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长城证券	900,085,135.46	10.43	1,339,665,167.80	12.63

7.4.10.1.2 债券交易

注：无。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长城证券	598,845,000.00	10.22	-	-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824,313.30	10.28	461,371.60	27.18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1,217,155.91	12.37	227,233.42	8.33

注：（1）上述佣金费率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对方签订的席位租用协议进行约定，并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及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其中债券、回购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该类席位租用协议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765,451.53	22,503,446.5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396,629.37	10,005,122.06

注：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94,241.98	3,750,574.44

注：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合计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397.01	3,397.01
长城证券	-	9,389.39	9,389.39

中国银行	-	64,067.54	64,067.54
合计	-	76,853.94	76,853.9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3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合计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796.51	2,796.51
长城证券	-	27,776.39	27,776.39
中国银行	-	126,032.05	126,032.05
合计	-	156,604.95	156,604.95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80%。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于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亦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本基金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3,059,776.34	211,408.22	89,390,403.70	2,732,866.15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利润分配情况，请参阅本财务报表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12 期末（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1309	万得凯	2022年9月8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39.00	24.46	228	8,892.00	5,576.88	-
301327	华宝新能	2022年9月8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37.50	176.97	242	57,475.00	42,826.74	-
301356	天振股份	2022年11月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63.00	43.33	466	29,358.00	20,191.78	-
688137	近岸蛋白	2022年9月22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06.19	69.50	2,588	274,819.72	179,866.0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无质押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无质押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以及相关职能部门构成的三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 A+H 股合计计算)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同一家公司在内地和香港同时上市的 A+H 股合并计算),不得超过该证券市值的 10%。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制定的银行可投资名单内的已进行充分内部研究的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

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有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3,059,776.34	-	-	-	-	-	43,059,776.34
结算备付金	3,435,757.15	-	-	-	-	-	3,435,757.15
存出保证金	276,808.46	-	-	-	-	-	276,80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528,909,163.13	528,909,163.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38.43	-	-	-	-	-	-5,238.43
应收申购款	-	-	-	-	-	30,279.29	30,279.29
应收清算款	-	-	-	-	-	26,774,286.01	26,774,286.01
资产总计	46,767,103.52	-	-	-	-	-555,713,728.43	602,480,831.9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727,535.96	727,535.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788,567.76	788,567.76
应付托管费	-	-	-	-	-	131,427.96	131,427.9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30,400.14	30,400.14
其他负债	-	-	-	-	-	1,877,381.35	1,877,381.35
负债总计	-	-	-	-	-	3,555,313.17	3,555,313.17
利率敏感度缺口	46,767,103.52	-	-	-	-	-	-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9,390,403.70	-	-	-	-	-	89,390,403.70
结算备付金	5,844,885.79	-	-	-	-	-	5,844,885.79
存出保证金	441,079.42	-	-	-	-	-	441,07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844,088,003.13	844,088,003.13
应收申购款	-	-	-	-	-	42,409.72	42,409.7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0,777,114.64	10,777,114.64
其他资产	-	-	-	-	-	14,805.12	14,805.12
资产总计	95,676,368.91	-	-	-	-	-854,922,332.61	950,598,701.5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4,944,341.14	4,944,341.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256,536.21	1,256,536.21
应付托管费	-	-	-	-	-	209,422.67	209,422.67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7,937,883.15	7,937,883.1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49,455.48	49,455.48
其他负债	-	-	-	-	-	2,869,017.22	2,869,017.22
负债总计	-	-	-	-	-	17,266,655.87	17,266,655.87
利率敏感度缺口	95,676,368.91	-	-	-	-	-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	-	-

注：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在其它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证券市场股票，如果港币资产相对于人民币贬值，将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港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将加大基金净值波动的幅度。

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面临的外汇风险敞口及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列示如下：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625,786.54	-	47,625,786.54
资产合计	-	47,625,786.54	-	47,625,786.5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 风险敞口净额	-	47,625,786.54	-	47,625,786.5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折合人民币 元	折合人民币元	折合人民币元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资产合计	-	-	-	-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 风险敞口净额	-	-	-	-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所有外币均相对人民币贬值 5%	-2,381,289.33	-
	所有外币均相对人民币升值 5%	2,381,289.33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得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面临的整体其他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28,909,163.13	88.31	844,088,003.13	90.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28,909,163.13	88.31	844,088,003.13	90.44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分析	沪深300指数上升5%	28,735,634.83	44,057,173.32
	沪深300指数下降5%	-28,735,634.83	-44,057,173.32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注：无。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28,660,701.73	841,819,213.04
第二层次	-	2,268,790.09
第三层次	248,461.40	-
合计	528,909,163.13	844,088,003.13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1,010,087.11	1,010,087.11
转出第三层次	-	-2,890,993.69	-2,890,993.69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129,367.98	2,129,367.98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129,367.98	2,129,367.9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248,461.40	248,461.40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一	-	-122,083.32	-122,083.32

一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上年度可比同期 2021年3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限售股票	248,461.40	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	预期波动率	0.2127~0.7681	负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	-	-	-	-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

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28,909,163.13	87.79
	其中：股票	528,909,163.13	87.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38.43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495,533.49	7.72
8	其他各项资产	27,081,373.76	4.49
9	合计	602,480,831.95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24,599,252.91	54.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786,745.00	0.47
F	批发和零售业	11,958,051.00	2.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279,968.03	2.0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9,836,692.65	13.3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9,237,920.00	1.5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691,542.00	6.1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9,866.00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47.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12,392.00	0.6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81,283,376.59	80.36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12,279,103.80	2.05
C 消费者常用品	6,051,620.64	1.01
D 能源	-	-
E 金融	6,656,755.23	1.11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	-
I 电信服务	22,638,306.87	3.78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47,625,786.54	7.9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46,000	18,097,320.00	3.02
2	00700	腾讯控股	60,200	17,960,801.24	3.00
3	002027	分众传媒	2,686,800	17,947,824.00	3.00
4	688008	澜起科技	284,307	17,797,618.20	2.97
5	002049	紫光国微	134,180	17,687,607.60	2.95
6	002384	东山精密	609,900	15,082,827.00	2.52
7	300124	汇川技术	215,100	14,949,450.00	2.50
8	688596	正帆科技	405,892	13,780,033.40	2.30
9	601888	中国中免	58,100	12,551,343.00	2.10
10	605117	德业股份	36,500	12,088,800.00	2.02
11	603712	七一二	281,800	9,840,456.00	1.64
12	002410	广联达	154,400	9,256,280.00	1.55
13	300274	阳光电源	82,700	9,245,860.00	1.54
14	300014	亿纬锂能	102,800	9,036,120.00	1.51
15	600859	王府井	317,400	8,931,636.00	1.49
16	688123	聚辰股份	85,925	8,695,610.00	1.45

17	001322	箭牌家居	559,695	8,507,364.00	1.42
18	301308	江波龙	134,584	7,937,764.32	1.33
19	688630	芯碁微装	91,477	7,632,840.88	1.27
20	688777	中控技术	75,021	6,814,157.43	1.14
21	002446	盛路通信	708,700	6,775,172.00	1.13
22	002859	洁美科技	236,500	6,676,395.00	1.11
23	00388	香港交易所	22,100	6,656,755.23	1.11
24	300408	三环集团	214,400	6,584,224.00	1.10
25	688278	特宝生物	165,065	6,425,980.45	1.07
26	002352	顺丰控股	109,100	6,301,616.00	1.05
27	003031	中瓷电子	65,355	6,293,686.50	1.05
28	688381	帝奥微	157,305	6,248,154.60	1.04
29	301269	华大九天	69,200	6,232,844.00	1.04
30	002850	科达利	52,400	6,225,644.00	1.04
31	688503	聚和材料	41,645	6,209,685.95	1.04
32	000002	万 科 A	341,100	6,208,020.00	1.04
33	002908	德生科技	394,840	6,198,988.00	1.04
34	002138	顺络电子	236,700	6,196,806.00	1.03
35	02015	理想汽车-W	90,300	6,194,863.18	1.03
36	300593	新雷能	144,840	6,152,803.20	1.03
37	002557	洽洽食品	123,000	6,150,000.00	1.03
38	00027	银河娱乐	132,000	6,084,240.62	1.02
39	600570	恒生电子	150,206	6,077,334.76	1.01
40	06618	京东健康	94,950	6,051,620.64	1.01
41	688508	芯朋微	92,248	5,978,592.88	1.00
42	600009	上海机场	103,593	5,978,352.03	1.00
43	601689	拓普集团	101,900	5,969,302.00	1.00
44	002304	洋河股份	37,000	5,938,500.00	0.99
45	600633	浙数文化	722,100	5,913,999.00	0.99
46	601677	明泰铝业	325,600	5,906,384.00	0.99
47	300568	星源材质	274,000	5,825,240.00	0.97
48	688031	星环科技	63,927	5,817,357.00	0.97
49	603043	广州酒家	224,600	5,799,172.00	0.97
50	300979	华利集团	101,500	5,796,665.00	0.97
51	002271	东方雨虹	148,300	4,978,431.00	0.83
52	01024	快手-W	73,700	4,677,505.63	0.78
53	600602	云赛智联	508,100	4,425,551.00	0.74
54	300820	英杰电气	58,850	4,324,298.00	0.72
55	300253	卫宁健康	373,200	3,836,496.00	0.64
56	000516	国际医学	303,300	3,712,392.00	0.62
57	688066	航天宏图	39,673	3,392,041.50	0.57
58	688111	金山办公	12,732	3,367,486.68	0.56
59	300760	迈瑞医疗	10,500	3,317,685.00	0.55

60	300996	普联软件	80,000	3,284,000.00	0.55
61	300451	创业慧康	406,600	3,216,206.00	0.54
62	000661	长春高新	19,000	3,162,550.00	0.53
63	000403	派林生物	138,300	3,147,708.00	0.53
64	600419	天润乳业	199,600	3,129,728.00	0.52
65	002484	江海股份	139,400	3,118,378.00	0.52
66	301102	兆讯传媒	84,800	3,116,400.00	0.52
67	600138	中青旅	202,500	3,075,975.00	0.51
68	300782	卓胜微	26,900	3,074,670.00	0.51
69	300170	汉得信息	377,200	3,070,408.00	0.51
70	002897	意华股份	51,800	3,045,322.00	0.51
71	601155	新城控股	147,800	3,029,900.00	0.51
72	301078	孩子王	233,700	3,026,415.00	0.51
73	002332	仙琚制药	262,300	2,963,990.00	0.49
74	688409	富创精密	27,387	2,960,808.57	0.49
75	688213	思特威	76,248	2,958,422.40	0.49
76	688052	纳芯微	9,304	2,954,950.40	0.49
77	002709	天赐材料	67,000	2,938,620.00	0.49
78	300990	同飞股份	31,700	2,912,596.00	0.49
79	000032	深桑达 A	138,300	2,786,745.00	0.47
80	688143	N 长盈通	31,792	1,482,143.04	0.25
81	688385	复旦微电	20,940	1,461,821.40	0.24
82	688137	近岸蛋白	2,588	179,866.00	0.03
83	301327	华宝新能	242	42,826.74	0.01
84	301356	天振股份	466	20,191.78	0.00
85	301309	万得凯	228	5,576.88	0.00
86	000888	峨眉山 A	100	947.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34,810,175.98	3.73
2	002594	比亚迪	33,352,253.00	3.57
3	605117	德业股份	31,675,204.78	3.39
4	300769	德方纳米	31,359,032.00	3.36
5	601888	中国中免	30,568,457.38	3.28
6	601155	新城控股	27,531,077.91	2.95
7	002049	紫光国微	26,260,932.20	2.81
8	000002	万科 A	25,231,812.64	2.70
9	688599	天合光能	25,186,900.33	2.70
10	002027	分众传媒	24,438,682.21	2.62
11	600009	上海机场	24,376,599.35	2.61

12	603179	新泉股份	24,305,200.05	2.60
13	688008	澜起科技	23,919,483.73	2.56
14	002271	东方雨虹	23,720,467.64	2.54
15	000651	格力电器	23,441,000.60	2.51
16	300014	亿纬锂能	23,423,244.88	2.51
17	600522	中天科技	23,141,023.48	2.48
18	000887	中鼎股份	22,647,493.94	2.43
19	002555	三七互娱	22,390,576.81	2.40
20	002335	科华数据	21,789,652.54	2.33
21	600563	法拉电子	21,493,547.00	2.30
22	603806	福斯特	21,397,157.85	2.29
23	000090	天健集团	21,054,614.92	2.26
24	002897	意华股份	21,032,102.04	2.25
25	002850	科达利	20,822,843.90	2.23
26	002475	立讯精密	20,250,436.00	2.17
27	600153	建发股份	20,222,742.44	2.17
28	600438	通威股份	20,107,976.17	2.15
29	003031	中瓷电子	19,848,474.35	2.13
30	002812	恩捷股份	19,714,180.89	2.11
31	601689	拓普集团	19,423,594.00	2.08
32	002384	东山精密	19,299,315.20	2.07
33	600702	舍得酒业	19,199,284.48	2.06
34	300373	扬杰科技	19,025,165.00	2.04
35	002459	晶澳科技	19,021,202.84	2.04
36	603019	中科曙光	18,911,155.24	2.03
37	002460	赣锋锂业	18,858,383.00	2.02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66	航天宏图	44,891,447.62	4.81
2	300059	东方财富	42,210,935.71	4.52
3	002475	立讯精密	35,904,320.28	3.85
4	002594	比亚迪	32,811,083.00	3.52
5	300274	阳光电源	32,000,689.43	3.43
6	688599	天合光能	31,997,123.60	3.43
7	600522	中天科技	31,544,196.57	3.38
8	600519	贵州茅台	30,990,467.00	3.32
9	300769	德方纳米	29,874,216.20	3.20
10	002241	歌尔股份	27,386,382.00	2.93
11	002049	紫光国微	27,280,619.16	2.92
12	688063	派能科技	27,140,239.21	2.91

13	300054	鼎龙股份	26,949,620.60	2.89
14	000810	创维数字	25,882,642.78	2.77
15	300496	中科创达	25,876,474.45	2.77
16	002850	科达利	24,990,662.00	2.68
17	300750	宁德时代	23,955,757.00	2.57
18	002245	蔚蓝锂芯	23,220,762.15	2.49
19	688201	信安世纪	23,140,897.48	2.48
20	600703	三安光电	22,994,279.00	2.46
21	688099	晶晨股份	22,849,973.19	2.45
22	603179	新泉股份	22,389,667.22	2.40
23	601689	拓普集团	22,207,440.00	2.38
24	600563	法拉电子	22,130,363.00	2.37
25	600153	建发股份	21,559,573.00	2.31
26	300811	铂科新材	21,412,614.33	2.29
27	601155	新城控股	21,401,422.70	2.29
28	000651	格力电器	21,310,631.24	2.28
29	600745	闻泰科技	20,842,249.00	2.23
30	002555	三七互娱	20,751,897.28	2.22
31	605117	德业股份	20,679,693.00	2.22
32	603806	福斯特	20,479,445.60	2.19
33	300593	新雷能	20,471,688.10	2.19
34	002335	科华数据	20,435,517.00	2.19
35	002459	晶澳科技	20,219,966.11	2.17
36	002271	东方雨虹	19,901,271.85	2.13
37	300763	锦浪科技	19,499,611.50	2.09
38	600702	舍得酒业	19,497,922.79	2.09
39	000090	天健集团	19,403,045.06	2.08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275,348,025.1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360,385,823.23

注：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合理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过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76,808.46
2	应收清算款	26,774,286.0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0,279.2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081,373.76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9,420	77,587.26	51,732,259.03	7.08	679,139,729.28	92.92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7,871	7,310.63	200,045.00	0.35	57,341,915.37	99.65
合计	17,291	45,596.78	51,932,304.03	6.59	736,481,644.65	93.41

注：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1,186,047.94	0.1623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20,010.80	0.0348
	合计	1,206,058.74	0.1530

注：上述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100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10~50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0
	合计	10~50

注：同时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经理的，分别计算在内。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无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情况。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16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985,652,177.46	115,309,479.1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16,838,108.27	67,123,944.1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436,720.08	6,849,423.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6,402,840.04	16,431,406.8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0,871,988.31	57,541,960.3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自 2022 年 1 月 11 日起，沈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杨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由丁艳女士担任公司监事。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人民币六万元。

2、目前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自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持续至本报告期。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开源证券	2	1,578,466,388.68	18.30	1,470,027.89	18.33	-
浙商证券	1	1,401,143,295.52	16.24	1,304,888.70	16.27	-
长城证券	3	900,085,135.46	10.43	824,313.30	10.28	-
粤开证券	2	751,671,516.	8.71	700,031.45	8.73	-

		23				
申港证券	2	588,130,318.25	6.82	547,724.94	6.83	-
国信证券	2	561,100,398.41	6.50	522,553.80	6.52	-
华泰证券	1	383,759,236.35	4.45	357,398.83	4.46	-
方正证券	2	343,994,909.71	3.99	320,364.24	4.00	-
平安证券	1	332,858,143.97	3.86	309,991.93	3.87	-
信达证券	1	330,689,228.99	3.83	307,972.07	3.84	-
光大证券	1	285,476,388.87	3.31	265,865.47	3.32	-
申万宏源	1	207,919,874.18	2.41	193,635.80	2.41	-
万联证券	1	190,136,794.60	2.20	175,173.62	2.18	-
中信建投	2	159,211,349.98	1.85	148,273.29	1.85	-
华鑫证券	2	138,461,342.25	1.60	128,946.72	1.61	-
中泰证券	2	118,617,301.05	1.37	110,469.54	1.38	-
华林证券	1	114,736,323.11	1.33	106,854.10	1.33	-
安信证券	2	93,182,175.62	1.08	86,780.84	1.08	-
东方财富	2	80,900,815.73	0.94	75,343.05	0.94	-
中信证券	2	34,728,316.09	0.40	32,342.98	0.40	-
中山证券	1	31,765,787.52	0.37	29,583.23	0.37	-
长江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华西证券	2	-	-	-	-	-
山西证券	2	-	-	-	-	-
上海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注：

1、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席位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新增 10 个专用交易单元（山西证券、申港证券、中信证券各新增 2 个交易单元，华林证券、天风证券、招商证券、中山证券各新增 1 个交易单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共计 49 个交易单元。

2、专用席位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本基金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使用其席位作为基金的专用交易席位，选择的标准是：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能满足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需求；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
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专门报告。

根据上述标准考察确定后，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并通知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在基金的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中将所选证券经营机构的有关情
况、基金通过该证券经营机构买卖证券的成交量、支付的佣金等予以披露。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开源证券	-	-	948,216,000.	16.18	-	-
浙商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598,845,000.	10.22	-	-
粤开证券	-	-	1,257,129,000.00	21.45	-	-

申港证 券	-	-	41,793,000.0 0	0.71	-	-
国信证 券	-	-	616,607,000. 00	10.52	-	-
华泰证 券	-	-	261,000,000. 00	4.45	-	-
方正证 券	-	-	-	-	-	-
平安证 券	-	-	-	-	-	-
信达证 券	-	-	282,294,000. 00	4.82	-	-
光大证 券	-	-	207,404,000. 00	3.54	-	-
申万宏 源	-	-	-	-	-	-
万联证 券	-	-	-	-	-	-
中信建 投	-	-	286,049,000. 00	4.88	-	-
华鑫证 券	-	-	528,725,000. 00	9.02	-	-
中泰证 券	-	-	119,400,000. 00	2.04	-	-
华林证 券	-	-	308,400,000. 00	5.26	-	-
安信证 券	-	-	273,900,000. 00	4.67	-	-
东方财 富	-	-	-	-	-	-
中信证 券	-	-	131,116,000. 00	2.24	-	-
中山证 券	-	-	-	-	-	-
长江证 券	-	-	-	-	-	-
东北证 券	-	-	-	-	-	-
广发证 券	-	-	-	-	-	-
海通证 券	-	-	-	-	-	-
华西证 券	-	-	-	-	-	-

山西证 券	-	-	-	-	-	-
上海证 券	-	-	-	-	-	-
天风证 券	-	-	-	-	-	-
招商证 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 月 4 日
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 月 13 日
3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分公司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2 月 12 日
4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4 月 20 日
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4 月 21 日
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4 月 21 日
7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4 月 23 日
8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鲁西化工)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4 月 27 日
9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5 月 18 日
1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7 月 1 日
1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谨防金融诈骗的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7 月 8 日
1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7 月 14 日
13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公司名称存在雷同的提示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4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非货币公募基金事宜的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0 月 22 日

	公告		
15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0 月 22 日
1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展线上直销系统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 年 11 月 7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 《长城价值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